证券代码：002384　　证券简称：东山精密　　公告编号：2022-020

苏州东山精密制造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签订募集资金监管协议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20〕980号文核准，东山精密向20名特定对象定向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股票103,294,850股，发行价为每股人民币28.00元，共计募集资金289,225.58万元，扣除各项发行费用（不含税金额）2,830.19万元，公司本次募集资金净额为286,395.39万元。上述募集资金到位情况业经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验证，并出具《验资报告》（天健验〔2020〕5-9号）。公司及全资子公司对募集资金采取了专户存储，并与保荐机构、募集资金专户开立银行签署了相应的募集资金三方、四方监管协议。

二、部分募集资金用途变更情况

公司于2022年2月17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第五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并于2022年3月8日召开2022年度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部分募集资金用途的议案》。根据上述会议的决议，拟将"盐城东山通信技术有限公司无线模块生产建设项目"变更为"盐城维信电子有限公司新能源柔性线路板及其装配项目"。

变更后本次各项募投项目实施主体的具体情况如下表：

序号	募投项目	实施主体
1	年产40万平方米精细线路柔性线路板及配套装配护产项目	苏州维信电子有限公司
2	Multek印刷电路板生产线技术改造项目	珠海斗门超毅实业有限公司
3	盐城维信电子有限公司新能源柔性线路板及其装配项目	盐城维信电子有限公司
4	Multek 5G高速高频高密度印刷电路板技术改造项目	德丽科技（珠海）有限公司

三、募集资金监管协议的签订情况和募集资金专户的开立情况

为规范募集资金的管理，保护中小投资者的权益，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的要求，2022年3月30日，公司同保荐机构天风证券与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苏州吴中支行签署《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公司及全资子公司盐城维信电子有限公司同保荐机构天风证券与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盐城盐都支行签署《募集资金四方监管协议》。

截至本公告日，公司及实施各项募投项目的各全资子公司在各开户银行开设的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开立情况如下：

序号	账户名称	开户银行	银行账号	用途
1	苏州东山精密制造股份有限公司	中国进出口银行江苏省分行	204000010000061129 6	注1
2		国家开发银行苏州市分行	32201560002461560000	注2
3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苏州东山支行	488477507494	注3
4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苏州东山支行	1102026619200509291	注4
5	苏州维信电子有限公司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苏州吴中支行	10538201040184330	注1
6	珠海斗门超毅实业有限公司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苏州分行中新支行	757902415010902	注2
7	盐城维信电子有限公司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盐城盐都支行	511877551169	注3
8	德丽科技（珠海）有限公司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苏州分行	206610100100756634	注4

注1：仅用于年产40万平方米精细线路柔性线路板及配套装配护产项目。
注2：仅用于Multek印刷电路板生产线技术改造项目。
注3：仅用于盐城维信电子有限公司新能源柔性线路板及其装配项目。
注4：仅用于Multek 5G高速高频高密度印刷电路板技术改造项目。

四、《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主要条款

甲方：苏州东山精密制造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甲方"）
乙方：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苏州吴中支行（以下简称"乙方"）
丙方：天风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保荐机构）（以下简称"丙方"）

（一）甲方已在乙方开设募集资金专项账户（以下简称"专户"）。该专户仅用于甲方盐城维信电子有限公司新能源柔性线路板及其装配项目募集资金的存储和使用，不得用作其他用途。

（二）甲乙双方应当共同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票据法》、《支付结算办法》、《人民币银行结算账户管理办法》等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

（三）丙方作为甲方的保荐机构，应当依据有关规定指定保荐代表人或者其他工作人员对甲方募集资金使用情况进行监督。丙方应当依据《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以及甲方制订的募集资金管理制度履行其督导职责，并有权采取现场调查、书面问询等方式行使其监督权。甲方和乙方应当配合丙方的调查与查询。丙方每半年对甲方募集资金的存放和使用情况进行一次现场检查。

（四）甲方授权丙方指定的保荐代表人何朝丹、张兴旺可以随时到乙方查询、复印甲方专户的资料；乙方应当及时、准确、完整地向其提供所需的有关专户的资料。

保荐代表人向乙方查询甲方专户有关情况时应出具本人的合法身份证明；丙方指定的其他工作人员向乙方查询甲方专户有关情况时应出具本人的合法身份证明和单位介绍信。

（五）乙方按月（每月10日之前）向甲方出具对账单，并抄送丙方。乙方应保证对账单内容真实、准确、完整。

（六）甲方一次或者12个月以内累计从专户中支取的金额超过5000万元或者募集资金净额的20%的，乙方应当及时以传真方式通知丙方，同时提供专户的支出清单。

（七）丙方有权根据有关规定更换指定的保荐代表人。丙方更换保荐代表人的，应将相关证明文件书面通知乙方，同时按本协议第十一条的要求面通知更换后的保荐代表人联系方式。更换保荐代表人不影响本协议的效力。

（八）乙方连续三次未及时向丙方出具对账单或者向丙方通知专户大额支取情况，以及存在未配合丙方调查专户情形的，甲方或者丙方有权单方面终止本协议并注销募集资金专户。

（九）本协议自甲、乙、丙三方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署并加盖各自单位公章之日起生效，至专户资金全部支出完毕并依法销户之日起失效。

五、《募集资金四方监管协议》主要条款

甲方1：苏州东山精密制造股份有限公司
甲方2：盐城维信电子有限公司
（上述公司共同视为合同的甲方）
乙方：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盐城盐都支行（以下简称"乙方"）
丙方：天风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保荐机构）（以下简称"丙方"）

（一）甲方已在乙方开设募集资金专项账户（以下简称"专户"）。该专户仅用于甲方盐城维信电子有限公司新能源柔性线路板及其装配项目募集资金的存储和使用，不得用作其他用途。

（二）甲乙双方应当共同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票据法》、《支付结算办法》、《人民币银行结算账户管理办法》等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

（三）丙方作为甲方的保荐机构，应当依据有关规定指定保荐代表人或者其他工作人员对甲方募集资金使用情况进行监督。丙方应当依据《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以及甲方制订的募集资金管理制度履行其督导职责，并有权采取现场调查、书面问询等方式行使其监督权。甲方和乙方应当配合丙方的调查与查询。丙方每半年对甲方募集资金的存放和使用情况进行一次现场检查。

（四）甲方授权丙方指定的保荐代表人何朝丹、张兴旺可以随时到乙方查询、复印甲方专户的资料；乙方应当及时、准确、完整地向其提供所需的有关专户的资料。

保荐代表人向乙方查询甲方专户有关情况时应出具本人的合法身份证明；丙方指定的其他工作人员向乙方查询甲方专户有关情况时应出具本人的合法身份证明和单位介绍信。

（五）乙方按月（每月10日之前）向甲方出具对账单，并抄送丙方。乙方应保证对账单内容真实、准确、完整。

（六）甲方一次或者12个月以内累计从专户中支取的金额超过5000万元或者募集资金净额的20%的，乙方应当及时以传真方式通知丙方，同时提供专户的支出清单。

（七）丙方有权根据有关规定更换指定的保荐代表人。丙方更换保荐代表人的，应将相关证明文件书面通知乙方，同时按本协议第十一条的要求面通知更换后的保荐代表人联系方式。更换保荐代表人不影响本协议的效力。

（八）乙方连续三次未及时向丙方出具对账单或者向丙方通知专户大额支取情况，以及存在未配合丙方调查专户情形的，甲方或者丙方有权单方面终止本协议并注销募集资金专户。

（九）本协议自甲、乙、丙三方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署并加盖各自单位公章之日起生效，至专户资金全部支出完毕并依法销户之日起失效。

六、备查文件

上述各方签署的《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以及《募集资金四方监管协议》

特此公告！

苏州东山精密制造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年3月31日

（上接D37版）

为充分尊重投资者、提升交流的针对性，现就公司2021年度业绩说明会提前向投资者公开征集问题，广泛听取投资者的意见和建议。投资者可于2022年4月19日17:00前访问http://irm.cninfo.com.cn，进入公司问题征集专题页面。公司将在2021年度业绩说明会上，对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欢迎广大投资者积极参与！

特此公告。

浙江苏泊尔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二年四月一日

证券代码：002032　　证券简称：苏泊尔　　公告编号：2022-012

浙江苏泊尔股份有限公司 2021年年度报告摘要

一、重要提示

本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证监会指定媒体仔细阅读年度报告全文。

公司全体董事亲自出席了审议本次年报的董事会会议

非标准审计意见提示

☐ 适用 ✓ 不适用

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普通股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 适用 ☐ 不适用

是否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 是 ✓ 否

公司经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的普通股利润分配预案为：以808,678,476股为基数（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中的股份已于2022年1月27日完成授予），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19.30元（含税），送红股0股（含税），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本利润分配预案披露至分配实施期间，公司股本由于可转债转股、股份回购、股权激励行权、再融资新增股份上市等原因发生变动的，依照变动后的股本为基数实施并保持上述分配比例不变。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优先股利润分配预案

☐ 适用 ✓ 不适用

二、公司基本情况

1、公司简介

股票简称	苏泊尔	股票代码	002032
股票上市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叶继德	方琳	
办公地址	中国杭州高新技术产业区江晖路1772号苏泊尔大厦23层证券部	中国杭州高新技术产业区江晖路1772号苏泊尔大厦23层证券部	
传真	0571-86858678	0571-86858678	
电话	0571-86858778	0571-86858778	
电子信箱	ysd@supor.com	flin@supor.com	

2、报告期主要业务或产品简介

浙江苏泊尔股份有限公司是国内著名的炊具研发制造商，中国厨房小家电的领先品牌，是中国炊具行业首家上市公司。公司创立于1994年，总部设在中国杭州，共拥有6大研发制造基地，分布在浙江玉环、杭州、绍兴（越城区和柯桥区）、湖北武汉和越南胡志明市，总共11,840名员工。

法国SEB集团与苏泊尔公司战略合作关系始于2006年，现SEB集团是苏泊尔的实际控制人，截至报告期末SEB集团持有苏泊尔82.44%的股份。SEB集团拥有超过160年的历史，是世界知名的炊具研发制造商和小家电制造商，每年约有3.5亿件产品行销全球160多个国家和地区。

苏泊尔的主要业务包括明火炊具及厨房用具、厨房小家电、厨卫电器、生活家居电器四大领域：

(1) 明火炊具及厨房用具品类主要产品：炒锅、压力锅、煎锅、汤奶锅、蒸锅、陶瓷煲、水壶、刀具、铲勺、保温提锅、水杯、厨房工具、保鲜盒等；

(2) 厨房小家电品类主要产品：电饭煲、电压力锅、电磁炉、豆浆机、电水壶、榨汁机、电炖锅、电蒸锅、电火锅、料理机、煎烤机、空气炸锅等；

(3) 厨卫电器品类主要产品：油烟机、燃气灶、消毒柜、净水机、嵌入式蒸烤箱、热水器、集成灶等；

(4) 生活家居电器类主要产品：空气净化器、挂烫机、吸尘器、洗地机、电熨斗等。

公司生产的炊具及电器产品，主要通过法国SEB集团销往日本、欧美、东南亚等全球50多个国家和地区。

3、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1）近三年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 是 ✓ 否

单位：元

	2021年末	2020年末	本年末比上年末增减	2019年末
总资产	13,899,456,422.16	12,292,270,384.71	13.07%	11,847,953,986.4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7,622,639,752.86	7,200,939,908.92	5.86%	6,836,417,032.56
	2021年	2020年	本年比上年增减	2019年
营业收入	21,585,331,407.47	18,596,944,289.02	16.07%	19,853,477,882.9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943,943,608.94	1,846,221,538.10	5.29%	1,919,914,191.2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1,858,036,556.80	1,595,178,564.27	16.48%	1,734,302,272.66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049,881,568.69	2,076,592,774.00	-1.29%	1,732,940,977.12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2.400	2.264	6.01%	2.349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2.395	2.261	5.93%	2.346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26.81%	26.97%	-0.16%	30.54%

说明：2017年7月5日，财政部修订印发了《企业会计准则第14号——收入》（以下简称"新收入准则"），境内上市企业自2020年1月1日起施行新收入准则。根据新准则及相关衔接规定，本集团于2020年1月1日开始执行"新收入准则"，将符合销售抵减性质的应付客户费用抵减"2020年、2021年"的营业收入，而"2019年"则是原准则下的营业收入，故近三年营业收入存在准则口径差异。如果将"2019年"的营业收入按"2020年、2021年"的口径进行重算，则营业收入为18,805,552,126.33元。

（2）分季度主要会计数据

单位：元

	第一季度	第二季度	第三季度	第四季度
营业收入	5,136,308,321.66	5,297,567,571.96	5,231,222,288.72	5,920,233,225.13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504,799,303.45	360,791,143.44	375,446,602.61	702,906,559.4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468,498,175.18	391,677,546.49	352,719,456.67	645,141,378.46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76,498,821.51	-276,068,058.06	267,930,971.06	1,481,519,834.18

上述财务指标或其加总数是否与公司已披露季度报告、半年度报告相关财务指标存在重大差异

☐ 是 ✓ 否

4、本股东及股东情况

（1）普通股股东和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数量及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18,112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一个月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19,499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	0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一个月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	0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SEB INTERNATIONALE S.A.S	境外法人	82.44%	666,681,904	0			
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	境外法人	7.97%	64,468,384	0			
法国巴黎银行-目有资金	境外法人	0.56%	4,541,981	0			
富达基金（香港）有限公司-客户资金	境外法人	0.47%	3,794,722	0			
国泰君安证券资管-建设银行-国泰君安君得鑫两年持有期混合型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其他	0.40%	3,195,498	0			
易方达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社保基金1104组合	其他	0.29%	2,377,300	0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前海开源中国稀缺资产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0.26%	2,090,788	0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前海开源国家比较优势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0.22%	1,740,684	0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欧价值智选回报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0.16%	1,320,047	0			
中国工商银行-华安安信消费服务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0.13%	1,047,801	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前海开源中国稀缺资产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和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前海开源国家比较优势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同属前海开源基金。其他股东之间，未知是否存在关联关系，也未知是否属于《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中规定的一致行动人。						
参与融资融券业务股东情况说明（如有）	无						

（2）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10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

（3）以方框图形式披露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

5、在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存续的债券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三、重要事项

（一）报告期内国内销售情况

1、产品战略

报告期内，苏泊尔持续推进"以消费者为中心"的创新战略和新品发展战略，借助互联网大数据，深度挖掘细分人群和不同场景下的用户需求，持续为用户提供智巧的产品解决方案，满足多元的消费者需求，提供贴心、全方位的消费者体验。

在明火炊具业务上，苏泊尔不断深入消费者在使用烹饪用具的需求，持续加快具有市场核心竞争力产品的拓展；2021年在炒锅品类推出有钛真不锈炒锅，采用专利的钛铁合金熔覆技术，大幅提升了现有铁锅抗腐蚀和防穿孔的能力，同时含钛抗菌无涂层基材给予了消费者更健康的烹饪体验。在煎锅品类推出聚油系列，专利的聚油防凸技术防止锅底向上凸起，下锅不跑油，煎炒不易糊，少量油即可煎出好看的太阳蛋。根据GFK监控的中国30个重点城市数据显示，2021年苏泊尔明火炊具八大品类（炒锅、高压锅、煎锅、汤锅、奶锅、蒸锅、套装锅、陶瓷煲）线下总体市场份额累计达48.4%，持续保持行业第一的领先优势。根据奥维云网监测的全网市场份额数据显示，2021年苏泊尔明火炊具十大品类（炒锅、高压锅、煎锅、奶锅、汤锅、水壶、砂锅、火锅、蒸锅、套装锅）线上总体市场份额累计21.7%，是第二品牌的3倍多。

同时，苏泊尔持续积极拓展水杯和厨房用具品类，在水杯品类开展年轻化营销，聘请水杯代言人范丞丞和利用顶级艺术IP大英博物馆资源，推出联名产品系列，深受年轻消费者喜爱。厨房用具品类通过持续挖掘消费痛点及场景来打造产品，创新的套刀设计结合中国消费者习惯，将通风、沥水作为重点打造，保持厨房台面不积水不易滋生细菌；砧板品类推出抗菌系列砧板，采用银离子全渗透技术，刀痕缝隙内依旧抗菌，坚持将消费者健康放在第一位。

在厨房小家电业务上，苏泊尔始终坚持差异化的产品创新战略，不断推出创新智巧、健康营养烹饪功能的创意产品。2021年苏泊尔联合中国水稻研究所共同推出行业首款采用远红外加热技术的远红外电饭煲，采用差异化的远红外穿透加热技术提升加热效率，有效激发米饭香气，搭配苏泊尔第十代广口球底本釜内胆为消费者提供更香甜、更饱满、更透芯的好米饭体验，产品上市后迅速成为线下渠道和线上1000+高端价格段领先单品；推出全新概念产品小C主厨多功能料理机，采用引导式菜谱犹如主厨手把手教做菜，专利的行业领先手机碰一碰秒速配网技术，给消费者带来更好的做硬菜体验。迎合品类发展趋势推出全新一代可拆洗空气炸锅，上盖可拆洗玻璃盖设计，可拆好洗透明可视，采用的侧置热风机技术，侧面烘炸不滴热油。根据奥维云网监测数据显示，2021年苏泊尔小家电十三大品类（电饭煲、电压力锅、电磁炉、电水壶、豆浆机、电炖锅、破壁机、搅拌机、榨汁机、电饼铛、电蒸锅、电烤箱、养生壶）线上合计市场份额累计达到21.1%，非常接近行业第一；2021年苏泊尔小家电十一大品类（电饭煲、电压力锅、电磁炉、电水壶、豆浆机、电炖锅、破壁机、搅拌机、榨汁机、电饼铛、养生壶）线下合计市场份额累计达到30.1%，稳居行业第二。

同时，苏泊尔坚持不懈推动生活家居电器品类发展，2021年推出了行业首款吸拖一体免手洗吸尘器，前吸后拖，一机搞定，轻量小巧的机身方便平躺进入家具底部深度清洁，智能自清洁结构，一键自动清洗拖布。在挂烫机品类，苏泊尔持续保持行业领先地位；根据奥维云网监测数据显示，苏泊尔挂烫机品类线上市场份额累计10.5%，位居行业第二；挂烫机品类线下市场份额累计29.8%，稳居行业第一。

在厨卫电器业务上，苏泊尔持续加大厨卫电器品牌力建设，推出的双翼瞬吸油烟机，采用垂直吸油烟方式，更短距离吸收油烟，专利的流量分配技术实现左右流量可调节，哪边有油烟吸哪里；推出的极限火燃气灶，0.18～5.2KW宽域火力，大火爆炒小火慢炖免看管。根据奥维云网监测数据显示，2021年苏泊尔灶具品类线上累计市场份额14.6%，保持行业第一。

2、渠道战略

随着线上线下市场的加速融合，苏泊尔持续围绕"以消费者为中心"，根据消费者购买路径的衍变牵引渠道布局的持续优化，以多渠道多模式布局矩阵满足不同消费者的购买需求。始终坚持以卓越的产品品质赢得消费者的信赖、以优秀的服务获得经销商与零售商的支持。

2021年苏泊尔加速推动渠道变革，营销效率得到进一步提升。在报告期内，公司持续加大线上渠道建设，电商业务保持快速增长，在苏泊尔整体国内销售中的占比持续提升。

为了更好推进线上渠道销售，苏泊尔持续并加大电商"一盘货"模式建设，实现自营和经销商货品统仓分配，提升渠道资金周转效率，有效缓解经销商资金压力。

在传统电商天猫、京东平台，苏泊尔逐步完成店铺矩阵建设，并大力推进DTC官方旗舰店直营，通过品牌直面消费者的模式，更精准的触达消费者并提供更好的服务。

在新兴社交电商抖音、快手等平台，苏泊尔加速变革并积极开拓新的渠道增长点，积极拥抱平台流量分发规则变化，与平台和头部主播建立良好战略合作关系。2021年苏泊尔在抖音、快手等主要社交平台已经占据先发优势，各主要品类市场份额占据第一。

2021年苏泊尔持续推行电商推新卖货战略，以创新差异化产品和创新营销方式提升高附加值、高毛利产品销售占比，提升产品客单价，成功的提升了线上渠道的盈利能力。在2021电商"双十一"大促活动中，苏泊尔品牌实现总销售额16.8亿，多个品类单品获得所属类目销售排名第一，各品类盈利大幅提升。

线下渠道一二级市场传统现代渠道由于受到疫情的持续影响，经营环境面临极大挑战。苏泊尔和线下经销商伙伴共同积极主动应对，做强终端精细化运营，推动门店坪效提升，整体市场地位依然稳固。同时，苏泊尔持续推动三四级市场发展战略，加快与京东、天猫、苏宁等电商平台在下沉市场O2O渠道的全面合作，发挥公司中高端产品差异化与代理商稳定优势，发展三四级市场新的增长点。

3、品牌建设

报告期内，公司持续加大品牌力建设和数字化营销转型，加大对数字化媒体的投入，探索以内容营销为主的新品推广模式，实现消费者精准触达和提升消费者体验。同时基于精准数据洞察发挥多品类优势，提升品类交叉复购；以明星合作和平台营销IP模式，携手范丞丞、苏炳添、刘宇宁等文体明星，参与天猫欢聚日、京东超品日、抖音超品日等活动，持续破圈提升年轻消费者认知。

公司进一步加强品牌会员中心建设，促进用户品牌好感度及忠诚度，以消费者精细运营为手段，建立品牌全链路极致用户体验；上线全新会员小程序，作为品牌和消费者互动的活动阵地，为消费者提供更便捷的品牌体验、购买和售后服务，通过和消费者共建内容，建立更具有品牌温度的内容社区。

（二）报告期内外贸销售情况

在外贸业务上，2021年由于铝、不锈钢、铜等大宗原材料价格大幅快速上涨，人民币兑美元汇率持续升值，国际物流不畅、周期更长、物流费用不断攀升，国际买家成本压力进一步加大。

公司在2021年得益于SEB集团在全球市场的销售增长及全球供应链受到疫情的影响尚未全面恢复，SEB集团的订单持续转移至苏泊尔，公司外贸主营业务收入整体实现同比增长27.28%。但是原材料成本的大幅上升短期内也对公司的盈利水平造成较大的影响。

浙江苏泊尔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长：Thierry de LA TOUR D'ARTAISE
二〇二二年四月一日

证券代码：002032　　证券简称：苏泊尔　　公告编号：2022-010

浙江苏泊尔股份有限公司 第七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浙江苏泊尔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本公司"或"苏泊尔"）第七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通知已于2022年3月21日以电子邮件形式发出，会议于2022年3月31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结合通讯表决的方式召开。公司本次董事会应参加表决董事9人，实际参加表决董事9人；其中参加现场会议的董事2名，参加通讯会议的董事7名。现场会议由公司董事戴怀宗先生主持，公司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会议。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经与会董事认真审议，形成以下决议：

一、审议通过《2021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的议案》

经董事投票表决，以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0票回避的表决结果予以审议通过。

二、审议通过《2021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经董事投票表决，以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0票回避的表决结果予以审议通过。

《2021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详见公司《2021年年度报告》"第三节管理层讨论与分析"，公司《2021年年度报告》全文详见2022年4月1日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本议案须提交公司2021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公司独立董事Hervé MACHENAUD先生、Jean-Michel PIVETEAU先生及陈俊先生向公司董事会分别提交了《独立董事2021年度述职报告》并将在公司2021年年度股东大会上述职。

《独立董事2021年度述职报告》详见2022年4月1日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三、审议通过《2021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经董事投票表决，以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0票回避的表决结果予以审议通过。

公司《2021年年度报告》全文详见2022年4月1日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公司《2021年年度报告摘要》详见2022年4月1日《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本议案须提交公司2021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四、审议通过《2021年度企业社会责任报告的议案》

经董事投票表决，以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0票回避的表决结果予以审议通过。

公司《2021年度企业社会责任报告》全文详见2022年4月1日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五、审议通过《2021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本期公司实现营业收入21,585.33百万元，较上年同期增长16.07%；利润总额2,385.78百万元，较上年同期增长8.43%；归属于母公司净利润1,943.94百万元，较上年同期增长5.29%。

经董事投票表决，以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0票回避的表决结果予以审议通过。

本议案须提交公司2021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六、审议通过《2021年度利润分配的议案》

根据毕马威华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标准无保留意见审计报告，浙江苏泊尔股份有限公司母公司2021年度实现净利润5,291,202,663.88元（注：含子公司分红5,106,240,651.28元），根据《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相关规定，提取法定盈余公积金356,924,811.32元（注：累计已达到股本的50%），加上期初未分配利润1,255,631,844.17元，减去2021年5月25日派发2020年度现金红利1,048,601,714.34元，年末实际可供股东分配的利润为5,141,307,982.39元。

公司2021年度利润分配预案为：公司拟以2021年末公司总股本808,678,476股（公司2021年末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中持有的1,209,500股已于2022年1月27日授予完成）为基数进行利润分配，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现金红利19.30元（含税），合计派发现金股利人民币1,560,749,458.68元。本年度不送红股、也不进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

本利润分配预案披露至分配实施期间，公司股本由于可转债转股、股份回购、股权激励行权、再融资新增股份上市等原因发生变动的，依照变动后的股本为基数实施并保持上述分配比例不变。

公司董事会认为，本次利润分配方案符合《公司法》和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深圳证券交易所的相关法规以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具备合法性、合规性、合理性。

经董事投票表决，以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0票回避的表决结果予以审议通过。

本议案须提交公司2021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七、审议通过《关于2021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的议案》

经董事投票表决，以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0票回避的表决结果予以审议通过。

《2021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详见2022年4月1日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毕马威华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2021年12月31日的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的有效性进行了审计并出具《内部控制审计报告》，内容详见2022年4月1日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八、审议通过《关于续聘2022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鉴于毕马威华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在2021年度的审计过程中坚持独立审计原则，客观、公允地反映本公司财务状况，切实履行了审计机构应尽职责，且毕马威华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具有较高的业务水平和良好的服务素质，能够满足公司2022年度财务审计工作要求。公司拟继续聘用毕马威华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22年度审计机构。

经董事投票表决，以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0票回避的表决结果予以审议通过。

《关于续聘2022年度审计机构的公告》详见2022年4月1日《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本议案须提交公司2021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九、审议通过《关于公司与SEB S.A.签署2022年日常关联交易协议的议案》

经董事投票表决，以4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5票回避的表决结果予以审议通过。

Thierry de LA TOUR D'ARTAISE先生、Stanislas de GRAMONT先生、Nathalie LOMON女士、Delphine SEGURA VAYLET女士及戴怀宗先生作为关联董事，在审议此议案时进行回避表决。

《2022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公告》详见2022年4月1日《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本议案须提交公司2021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十、审议通过《关于利用自有闲置流动资金购买短期理财产品的议案》

公司拟使用投资总额不超过人民币四十亿元的自有闲置流动资金购买短期理财产品。

经董事投票表决，以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0票回避的表决结果予以审议通过。

《关于利用自有闲置流动资金购买短期理财产品的公告》详见2022年4月1日《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本议案须提交公司2021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十一、审议通过《关于开展外汇衍生品交易业务的议案》

公司拟使用总额度不超过10,000万美元或等额其他货币的自有资金开展外汇衍生品交易业务。

经董事投票表决，以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0票回避的表决结果予以审议通过。

《关于开展外汇衍生品交易业务的公告》详见2022年4月1日《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十二、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对全资子公司提供担保及全资子公司之间互相担保的议案》

经董事投票表决，以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0票回避的表决结果予以审议通过。

《关于公司对全资子公司提供担保及全资子公司之间互相担保的公告》详见2022年4月1日《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本议案须提交公司2021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十三、审议通过《关于对部分获授的限制性股票回购注销的议案》

公司部分激励对象因个人原因发生离职，根据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相关规定，公司拟以1元/股回购并注销限制性股票24,000股。

经董事投票表决，以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0票回避的表决结果予以审议通过。

《关于对部分获授的限制性股票回购注销的公告》详见2022年4月1日《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本议案须提交公司2021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十四、审议通过《关于回购部分社会公众股份方案的议案的议案》

与会董事对下列各事项进行了逐项表决：

14.1 回购股份的目的及用途

公司本次回购股份用于减少注册资本和实施股权激励。

经董事投票表决，以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0票回避的表决结果予以审议通过。

14.2 回购股份的方式

本次回购股份的方式为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

经董事投票表决，以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0票回避的表决结果予以审议通过。

14.3 回购股份的价格、定价原则

本次回购股份的最高价不超过人民币57.96元/股。

经董事投票表决，以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0票回避的表决结果予以审议通过。

14.4 回购股份的种类、数量及占总股本的比例

回购股份的种类：公司已发行的人民币普通股（A股）。

回购股份的数量及占总股本的比例：本次拟回购数量不低于8,086,785股（含）且不超过16,173,570股（含），预计占总股本的比例在1%-2%；其中3,000,000股拟用于未来实施股权激励。具体回购股份的数量以回购期满时实际回购的股份数量为准。如公司在回购期内实施派息、送股、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股票拆细、缩股及其他等除权除息事项，自股价除权除息之日起，按照中国证监会及深圳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相应调整回购股份数量。

经董事投票表决，以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0票回避的表决结果予以审议通过。

14.5 用于回购股份的资金总额

按回购股份数量上下限且回购股份最高价不超过人民币57.96元/股计算，用于回购股份的资金总额最高不超过人民币93,742.02万元（含）且不低于46,871.01万元（含），资金来源为自有资金。

经董事投票表决，以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0票回避的表决结果予以审议通过。

14.6 用于回购股份的资金来源

本次回购股份的资金来源为公司自有资金。

经董事投票表决，以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0票回避的表决结果予以审议通过。

14.7 回购股份的实施期限

回购股份的期限为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方案起不超过十二个月，如果触及以下条件，则回购期限提前届满：

（1）如果在回购期限内回购股份数量达到最高限额，则回购方案即实施完毕，回购期限自该日起提前届满。

（2）如公司董事会决定终止本回购方案，则回购期限自董事会决议终止本回购方案之日起提前届满。

经董事投票表决，以9票同意、0票反对、0票